附件：

中小企业政策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按照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中小企业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强中小企业政策宣传工作，切实提高中小企业政策知晓度，拟在全省开展中小企业政策宣传月活动，具体方案制定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民营企业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结合我省实际，进一步加强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政策宣传和落实工作，努力营造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舆论氛围，改善企业发展环境，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帮助企业攻坚克难，促进我省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二、宣传活动时间

2019年11月1-30日。

三、宣传活动重点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和工作成效。

（二）重点解读《中小企业促进法》、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三）宣传我省出台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四）树立中小企业发展良好典型，宣扬示范经验。

四、宣传活动方式

（一）开设专题专栏。发挥平台网络作用，在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上开设专题专栏，集中宣传与解读近一年来中央与我省出台的各类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二）组织政策宣讲。会同邀请有关部门领导、政策专家学者等，赴全省各地集中开展政策宣讲活动。

（三）做好重点报道。利用“江苏工信”微信公众号、新华日报等宣传媒体，就我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积极成效、先进典型和各地的好经验好做法进行宣传报道。

（四）开展专项活动。上下联动，收集国家和本省出台的扶持中小企业政策，在宣传月期间集中免费发放至基层和企业。特别是双创平台基地、特色载体园区等中小企业相对集中的区域，进行就地发放。

（五）动员多方参与。引导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及商（协）会等社会组织、其他各类服务机构，共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服务活动。

五、上报宣传活动总结

及时总结各部门各单位宣传月活动的开展形式、内容、影响和经验做法，上报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